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专项核查意见**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江西饶信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绿康（玉山）胶膜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绿康（海宁）胶膜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绿康新能（上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以及是否属于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环保、新能源、生物产业；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转型升级的产业”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胶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大类下的“C2921 塑料薄膜制造”。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涉及的行业与企业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也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环保、新能源、生物产业；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转型升级的产业”的新材料产业。

## **二、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是否构成重组上市**

### **（一）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出售其持有的绿康（玉山）胶膜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绿康（海宁）胶膜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绿康新能（上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因此，本次交易属于重大资产出售，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

### **（二）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为现金出售，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控制权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类型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不构成重组上市。

## **三、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不涉及发行股份。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

## **四、上市公司是否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

根据上市公司出具的声明承诺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公开信息，截至

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 五、独立财务顾问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交易涉及的行业与企业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也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环保、新能源、生物产业；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转型升级的产业”的新材料产业。

2、本次交易类型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不构成重组上市。

3、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  
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签名： \_\_\_\_\_

肖尧

莫瑞君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